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我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其中“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中的“股权登记日”及通知附件《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中“投票代码”部份内容错漏，现予以补充更正。

原会议通知内容：

- 1、“重要内容提示：”
出席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2 年 5 月 28 日（周二）
- 2、“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3、股权登记日：2012 年 5 月 28 日（周二）
- 3、“附件 2”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003	柳钢投票	15	A 股股东

现更正为：

- 1、“重要内容提示：”
出席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3 年 5 月 28 日（周二）
- 2、“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3、股权登记日：2013 年 5 月 28 日（周二）
- 3、“附件 2”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003	柳钢投票	15	A 股股东

其他涉及到投票代码的部分亦作相应修订，更正后的《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

由于我们工作的疏忽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特此深表歉意。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5 月 8 日

附件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票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总提案数：15 个（注：提案 9 存在 3 个子提案）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003	柳钢投票	15	A 股股东

2、表决方法

(1) 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3 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 13 项提案	788003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2) 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二〇一二年度董事会报告	788003	1.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2	审议二〇一二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88003	2.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3	审议二〇一二年财务决算报告	788003	3.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4	审议关于二〇一二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88003	4.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5	审议二〇一二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88003	5.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6	审议朱传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788003	6.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7	审议提名张奕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788003	7.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8	审议罗海燕女士、彭幼航先生、张忠国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003	8.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9	审议提名蒋素荣女士、王文建先生、黄国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003	无	1 股	2 股	3 股

累积投票制：1、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本议案组下议案个数相等的投票总数；2、股东应以本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即选举票数=3×持股数，股东可根据意愿，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9.1	审议提名蒋素荣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003	9.01 元	1 股	2 股	3 股
9.2	审议提名王文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003	9.02 元	1 股	2 股	3 股
9.3	审议提名黄国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003	9.03 元	1 股	2 股	3 股
10	审议关于聘请财务会计审计会计师的议案	788003	10.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11	审议关于续签《原材料购销协议》的议案	788003	11.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12	审议关于续签《生产经营服务协议》的议案	788003	12.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13	审议向 24 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42.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788003	13.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3) 分组表决方法：

如提案存在多个表决事项如需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9.1-9.3 号	第 9 项议案	788003	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3、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5 月 30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某公司 A 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03	买入	99.00 元	1 股

2、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审议二〇一二年度董事会报告》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03	买入	1.00 元	1 股

3、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审议二〇一二年度董事会报告》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03	买入	1.00 元	2 股

4、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

票的第 1 号提案《审议二〇一二年度董事会报告》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03	买入	1.00 元	3 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 99 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